

截至12月14日，对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青海省移交的第十三批群众信访举报件46件，各责任单位均按要求上报调查处理及整改情况。根据督察要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在报纸、网站等媒体上进行公布。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13 批 2023 年 12 月 14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QH202312040043	城北区宁大铁路沿线有很多的小区以及学校城北国际村、金水湖畔、陶昕学校等，但是此处的火车道经常有火车经过火车鸣笛的声音产生严重的噪音污染，每天晚上火车经过时小区楼内的感应灯都会亮。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该信访件反映的铁路为西宁至大通货物运输铁路（以下简称“宁大铁路”），1958年铁路开工建设，1959年开通，全线为开放式设计。城北区国际村、金水湖畔、陶昕学校等位于该铁路西侧。 1.根据《铁路技术管理规程》（技术规程编号：TG/01B-2023）有关列车鸣笛修订内容，普速铁路部分：“第51条 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应设置司机鸣笛标;根据需要设置栅栏或其他安全设施。”，在城北国际村周边的铁路沿线设有无人看守道口，列车经过时需要鸣笛，列车鸣笛符合《铁路技术管理规程》。 2.2021年4月，西宁市泓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开工建设宁大支线西宁北至孙家寨段铁路改线工程，项目全长7.31公里。现已完成工程量90%以上，目前宁大铁路仍在运行之中，火车经过时会产生噪音。	属实	铁路改线	1.宁大支线西宁北至孙家寨段铁路改线工程将于2024年12月底完工。待宁大支线西宁北至孙家寨段铁路改线工程完工后，将原宁大铁路拆除，届时噪音污染问题将彻底解决。 2.城北区组织社区和小区物业工作人员，做好对群众的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阶段性办结	无
2	D3QH202312040042	城北区柴达木路和煦家园小区门口土路扬尘比较严重，希望尽快维修道路。	西宁市城北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举报反映的城北区柴达木路和煦家园小区门口土路属于大堡子镇大堡子村，路面存在扬尘污染现象。	属实	解决群众出行条件，提高群众满意度。	1.12月6日，大堡子镇采取临时措施暂用沥青全油渣对该路段的路面进行填平，并指派清扫员对该路段进行保洁，安排洒水车辆进行降尘； 2.城北区人民政府编制柴达木路和煦家园主干道改造项目预算，总投资约34万元，列入2024年大堡子镇为民办实事项目。 3.12月6日，大堡子镇在一机床社区组织居民代表、楼栋长、党员代表召开和煦家园主干道维修协商会议。因冬季修路会影响道路质量。会议议定于2024年3月份开始维修道路，并将在4月份竣工。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QH202312040041	1、海东市平安区古驿大道机械厂小区内内部桃园餐厅和宾馆每天都会举行活动放鞭炮噪音污染严重。 2、海东市平安区第二幼儿园附近20米左右连续开了5家做铝合金门窗的店铺，每天都会据铁据铝合金、噪音污染严重，群众希望可以将这些店铺迁移到偏僻一点的地方或者统一租厂房去做。 3、海东市平安门北侧清真寺旁边每天早上都有5、6个人在公园甩鞭子噪音污染严重。 4、海东市平安区东村和西村的树林属于湿地，前几年树林内存在开茶园和烤烧烤的问题，后来张贴了禁止明火的通告后依然有少量的人在烧烤，但是现在平安区政府将树林内的树木进行了砍伐表示要进行退林还耕，准备种玉米，但是有些地种植了有些地不种植，现在树林被破坏严重，群众认为应该保持原生态的树林保护湿地。 5、海东市平安区张家寨村大桥到体育公园修了绿道，但无人清理绿道周围的垃圾。	海东市平安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问题一：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海东市平安区古驿大道机械厂内小区内部宾馆，自今年3月至12月处于停业装修状态，于2023年12月4日开业时燃放过一次鞭炮，未发现每天放鞭炮的行为，小区内内部桃园餐厅有婚宴等活动时，有燃放鞭炮行为。 问题二：经核查，该问题属实。在海东市平安区第二幼儿园旁边有五家铝合金加工门店，距离最近的小区200米，加工铝合金门窗的行为都在店铺内进行，有噪音产生，但对周边群众影响较小。 问题三：经核查，该问题属实。海东市平安门北侧清真寺旁边有人员以甩鞭子的方式进行晨练，有噪音产生。 问题四：1.关于地类问题，经核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变更数据库，海东市平安区东村和西村区域为泓水河流域平安区平安街道段南岸，其地类为水浇地、有林地、其他林地、天然牧草地和其他草地等相邻、混杂，并不是湿地。 2.关于烧烤、开茶园等管理混乱问题。经核查，西村树林内未发现经营性茶园、烧烤的情况。经向周边群众了解，夏季偶尔有群众自主零星烧烤的情况。 3.关于平安区政府将树林内的树木进行了砍伐的问题。平安街道中村、西村村委为有效保护森林及林木资源，针对村集体林地内病虫害严重的枯死木，提出申请，依法审批后进行的林木病虫害清理采伐，合计采伐病害枯死青杨145株。海东市水务局在实施青海海东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利用银行贷款项目河道治理工程时，依法申请办理审批并采伐了平安街道东村、西村树林河道边部分区域的林木，采伐青杨1941株，移植青杨幼树、山杏、榆树、油松、青海云杉合计5675株。。平安区交通运输局因实施康晒大桥建设项目施工时依法申请办理审批并采伐平安街道东村树林河边4株青杨林木。 4.关于林地种植玉米问题不属实。其中反映的“平安区政府将树林内的树木进行了砍伐表示要进行退林还耕，准备种玉米，但是有些地种植了有些地不种植，现在树林被破坏严重问题”。实为前些年农户自行在自家耕地上种植的苗木，2021年5月起，在开展耕地综合整治中，宣传引导群众将自家耕地上的苗木进行了清除，该区域清除面积68亩，清除后村委为防止耕地抛荒，引进种植专业合作社进行土地流转种植，农户每亩地租金收益400元至500元，不存在占用湿地和林地的情况。 问题五：经核查，该问题属实。张家寨村大桥到体育公园绿道周边存在垃圾。	部分属实	解决噪音和垃圾污染问题，加强禁止燃放鞭炮和树林烧烤的宣传和巡查及监督管理工作。	问题一：平安区城管局向餐厅、宾馆负责人下达了责令改正（停止）行为通知书，要求今后禁止燃放鞭炮爆竹，并宣传了城区禁燃鞭炮的相关规定。餐厅负责人也明确表示将严格遵守禁燃鞭炮的相关规定。 问题二：针对该问题，平安区城管局向经营户下达了责令改正（停止）行为通知书，要求经营户文明经营，严禁在夜间和居民休息时段进行作业，消除对周边环境和居民的影响。 问题三：平安区组织人员对在海东市平安门北侧清真寺旁边甩鞭子的人员进行劝导，并引导其今后在平安门南侧小游园进行锻炼，防止扰民。 问题四：平安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联合平安街道进一步加强禁止在树林烧烤的宣传和巡查，引导群众不在树林内非经营性烧烤。 问题五：安排平安街道对绿道进行了清理，并要求河道沿线各村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压紧压实责任，加大监管力度，及时清理河道及周边垃圾废弃堆积物，做好河道日常保洁工作，保证河岸、河道环境整洁优美。	已办结	无
4	D3QH202312040040	城东区康西巷与夏都大街交叉口东北160米康西市场，东西大门各有一个卖卤肉面的商铺，排烟口高度与行人一致，经常将油烟排放至行人身上，建议整改。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经现场核实，康西市场东西两侧分别为“小陈卤肉店”和“雪林乡巴佬熟食店”，店内炸鸡上方各装有一台换气扇，排口面向街面，经营时会将油烟排放至行人身上。	属实	有效减少油污，营造良好居住环境。	城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大众街道办事处及社区督促“小陈卤肉店”和“雪林乡巴佬熟食店”按要求加装排烟管道，做到烟气管顶排放。整改工作已于12月6日完成。	已办结	无
5	D3QH202312040039	海南州贵德县江仓麻村，仁千太在村里开设了养猪场，场内污水通过水果排放到黄河里面，污染严重”。 海南州贵德县江仓麻村，仁千太在村里开设了养猪场，场内污水通过水果排放到黄河里面，污染严重。此外，该猪场附近有农家砂厂，现采取搅拌红泥土，为同一老板开设的，现因督察组到来已经关闭，待督察组走后还会继续开。	海南州贵德县	水	经核实，该问题部分属实。 1.关于“贵德县江仓麻村，仁千太在村里开设了养猪场，场内污水通过水果排放到黄河里面，污染严重”的问题。经核查，信访内容中的养猪场为位于贵德县河西镇江仓麻村二社的贵德县秀宝藏香猪养殖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2016年6月取得设施农用地批复，12月28日在网上备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现存栏720头。厂区内建有堆粪场1处，年产粪便约326吨；配有吸污车2辆；建有三格化粪池2座；在畜棚两侧分别设有污水收集渠，污水统一收集至化粪池内，年收集粪污620吨，场内再无其他排污排水渠道。经测量，该合作社养猪场到黄河的直线距离约为5.93千米，沿线有公路、村庄、耕地、集镇，到西河的直线距离约为1.22千米，沿线全部为林地，不具备场内污水通过配水果排放到黄河的条件，也未在周边发现排污现象。贵德县生态环境局每季度对西河水质进行监测，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三类以上，未发现水质污染现象。举报内容不属实。检查时发现该合作社存在基础维修导致排水渠道毁坏约7米，致使少量污水渗入修建的畜棚边坡和地基边缘的问题，要求企业立即整改。 2、关于“该猪场附近有农家砂厂，现采取搅拌红泥土，为同一老板开设的，现因督察组到来已经关闭，待督察组走后还会继续开”的问题。经现场核实，紧邻该合作社东南方向设有临时混凝土搅拌站（拌合点）2处，第一处为贵德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配套混凝土搅拌站，水泥石料均以外购为主，与合作社法定代表人或实际经营者非同一人，不存在现采行为，检查时停工，12月15日前完成料仓、配料机、输送带、搅拌机、地坪等的拆除。第二处为该合作社混凝土拌合点，为企业自行设置，用于翻建畜棚，在基础开挖时利用了部分土石方，存在现采现拌行为，核查时处于运行状态，不存在“现因督查组到来已经关闭，待督察组走后还会继续开”的问题。检查时均未发现其他违法采砂行为。信访举报中“此外，该猪场附近有家采砂厂，现采取搅拌红泥土”的内容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增强行业监管部门依法行政意识，加大监管力度持续加强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确保养殖场更严格的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助力绿色可持续发展。同时，督促全县相关企业严格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条例，狠抓重点行业企业污染防治，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和后续成效监管，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切实推动突出问题整改到位。	1.前期处理情况：贵德县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项目配套混凝土搅拌站，因未办理临时用地，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与2022年11月7日对青海索维建筑劳务公司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因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县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11月2日下达处罚决定书，责令整改并罚款3万元整；因违规取用地下水，县水利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于2023年11月29日立案调查，已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并于12月6日对四川永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告知书》，对其处以1万元罚款。 2.立行立改 (1)贵德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3年12月5日对青海索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下达《履行行政处罚决定催告书》，催告该公司自觉履行行政处罚。 (2)针对秀宝藏香猪养殖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排污水渠毁坏问题，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已督促该合作社完成排污渠道维修工作。 (3)贵德县生态环境局督促秀宝藏香猪养殖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加强施工和运营期间的污水管理，及时对渗漏区域加装回收装置。 (4)针对青海索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拌合站和秀宝藏香猪养殖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拌合点未落实抑尘措施问题，贵德县住建局会同县生态环境局，督促企业对原料进行密目网苫盖，并采取洒水、清扫等应对措施，减小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分阶段整改 (1)针对该合作社未办理建设施工许可证的问题，贵德县住建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规定，督促秀宝藏香猪养殖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做好施工工地安全措施，责令改正，停止施工，并办理施工许可证。 (2)针对秀宝藏香猪养殖繁育农民专业合作社修建畜棚未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贵德县生态环境局将对该合作社畜棚修建过程中落实扬尘、噪声、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废水等污染防治措施情况持续跟进督导，确保环境安全。 (3)针对青海索维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拌合站未按照贵德县水利局相关要求在时限内完成拆除，县水利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联合推进、跟踪督办，督促企业于12月18日前完成拆除工作并开展恢复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6	D3QH202312040036	城北区宁大路10号新世纪花园，从17号楼标识牌旁边的出口向右拐，有三个井盖，车辆经过时产生噪音。群众建议修缮。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西宁市城北区组织社区、物业对小区80处井盖进行全面排查，发现松动井盖15处，有噪音产生。	属实	消除井松动产生盖噪音，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12月6日城北区政府已将新世纪花园小区内15处松动井盖加装橡胶垫进行减震降噪，消除了井盖松动产生的噪音。	已办结	无
7	D3QH202312040037	海南州泽库县王家乡红旗村今年开始实施夏季季场人工种草项目，约占8700余亩草地，但项目实施效果很差，实际种草面积只有一千多亩。	海南州泽库县	生态	经现场核查，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泽库县王家乡红旗村今年实施的项目面积12217亩，其中，坡度25°以上重度退化草原治理5000亩；坡度25°以下重度退化草原治理7217亩。经资料查阅，2023年9月19日，该项目通过县级自查验收。经现场核实，项目区牧草长势比较好，治理坡度25°以上重度退化草原项目实施后项目区当年牧草出苗数达到500株/㎡以上，有苗面积率达到80%以上；治理坡度25°以下重度退化草原项目实施当年牧草出苗数达到400株/㎡以上，达到《作业设计》要求。	不属实	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大禁牧管护力度，使项目治理成果发挥长期效益。	无	已办结	无
8	D3QH202312040038	湟中区多巴镇王家庄村村委会对面，农耕地转租给沙厂放沙子和洗沙子的淤泥，有扬尘污染。	西宁市湟中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经现场核查，湟中区多巴镇王家庄村村委对面为原湟中富强砂石场，2014年李富强（原湟中富强砂石场老板）从荷青海（原洗煤厂老板）手中接手，自2014年7月至2022年7月每年李富强以1500元一亩的租金从农户手中租赁，涉及农户18户，用于放沙子和洗砂淤泥，该地地总面积约49.26亩，现状为裸土地和撂荒地，全部为集体土地。2019年11月30日前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已督促该临时砂石场所有砂石清运完毕，拆除所有生产设备，砂场已从多巴镇王家庄村搬迁至甘河滩镇甘河村。 2.部分平整的地面未采取有效盖盖措施，亦未进行复绿，起风时易形成扬尘。	属实	对地面进行平整并复耕、复绿。	1.针对“沙厂放沙子和洗沙子的淤泥”问题。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已督促原富强砂场负责人于2024年4月30月底前对场地进行平整复耕。 2.针对“有扬尘污染”问题。湟中区生态环境局已向原富强砂场法人下发《一般环境问题整改告知单》，要求2023年12月7日前对裸露地面进行有效覆盖，防止扬尘污染，截止12月7日该问题已整改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
9	D3QH202312040035	城北区西矿世席白鹭洲小区，地下停车场门口堆放垃圾严重（有生活垃圾，也有建筑垃圾），有一年无人清理。	西宁市城北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举报点为西宁市城北区世席白鹭洲小区一期，位于宁张路副54号，共有15栋住宅，自2021年开始入住以来，共入住250户750余人，随着装修家庭日益增多，垃圾产生量越来越大，物业公司按照“分类收集、分别处置”的原则，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建筑垃圾则转运至3号楼下尚未启用的地下车库门口通道内集中堆放，定期清运。由于近期清运不够及时，从而出现了垃圾堆积的问题。	属实	清理停车场垃圾，解决装修垃圾暂存问题，提升群众满意度。	1.2023年12月5日，小桥街道办事处组织小桥街道陶园社区、青海西部矿业有限公司现场察看情况后，商定由小区物业负责，于12月6日前自行清理整治，加强日常巡查，保持该区域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2.12月6日，小桥街道城管指挥中心会同陶园社区对整治情况进行联合检查，所有建筑垃圾清运完毕，现场卫生已打扫干净。 3.小区物业已在1期5号楼旁放置两个大型建筑垃圾收集箱，及时清运建筑垃圾。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0	D3QH202312040031	1.果洛州甘德县下藏科乡科赛村公路沿线经常出现乱扔垃圾现象，严重影响草原和河流生态。村民曾多次向乡政府反映，仍未解决。 2.果洛州甘德县下藏科乡每年有国家草原鼠项目，但项目实施不到位，甚至是走走场、装装样子，鼠患没有得到解决，草原黑土化比以往更加严重。	果洛州甘德县	土壤、生态	经核实，该问题不属实。 果洛州甘德县下藏科乡党委政府2022年以来开展了全域无垃圾专项行动，将每周三定为环境卫生清理日，动员全乡干部及群众开展环境卫生清扫工作。同时，组织乡环卫工和各村公益性岗位每日对各自辖区内的河道、道路沿线环境卫生进行巡查和清理。共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52次，清理垃圾1320吨，出动人数13100人次。 经调查2020年以来甘德县共实施草原有害生物防控面积370万亩，其中：下藏科乡防控面积共计为23.5万亩，项目资料反映，防治区域高原鼠兔防治前平均有效洞口数为570个/公顷，防治后平均有效洞口数为30个/公顷，平均灭效达94.66%，防治面积100%。根据果洛州2020-2022年草原监测报告数据显示，甘德县草原综合植被盖度从2020年的68.7%增长至2022年的69.4%，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逐年稳步增长。	不属实	无	无	已办结	无
11	D3QH202312040030	海东市乐都区洪水镇大寨子村村子的东山上有松树林，但近年来，由于东山上在修建光伏厂导致山上的植被被破坏。	海东市乐都区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中广核光伏项目位于乐都区洪水镇马家岭、大寨子村，光伏项目共两期，其中一期项目已建设并投入运营，二期项目正在建设。 2017年7月1日，中广核新能源（乐都）有限公司租赁青海储备物资管理局六七九库区范围内国有土地（面积约为4788.5亩）投资建设光伏项目，租赁期至2032年6月30日，总计15年；用地区域属于青海省储备物资管理局六七九库区，土地性质为国有建设用地，经乐都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审核，不存在超范围用地情况。 2.洪水镇大寨子村东侧山坡部分地界栽种的0.5米-1米青海云杉还未成林，其他区域均为天然牧草地。光伏项目与云杉草坡之间有一定距离，未发现光伏建设毁林的情况。但在光伏二期项目建设过程中，存在因建设材料堆放、运输过程中压覆草皮，部分草皮被损坏情况。	部分属实	加强项目管理，督促企业恢复破坏植被。	加强对该项目的管理，督促企业及时恢复损坏植被。	阶段性办结	无
12	X3QH202312040001	海东市平安驿特色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钟楼项目占用袁家村湿地和耕地，破坏生态环境。	海东市平安区	其他污染	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 海东市平安区平安驿特色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钟楼项目用地面积5.445亩，项目建设审批前地类分别为耕地（水浇地）5.0655亩、农村道路0.348亩、沟渠0.0315亩，不涉及湿地。该项目用地于2021年3月11日取得青海省人民政府批复，将该宗地由农用地（水浇地、农村道路、沟渠）批转为国有建设用地。2021年3月25日，经海东市人民政府同意将位于平安镇张家寨村地块72.45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海东市平安区益平投资有限公司，其中用于平安驿特色小镇民俗文化展示中心项目用地5.445亩，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2021年8月17日由海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核发《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完成供地手续。该建设项目依法依规，未发现违规占用耕地和湿地破坏生态环境的情况。	不属实	无	做好群众解释工作，积极回应群众关切。	已办结	无
13	D3QH202312040029	海南州共和县切吉乡乔夫旦村附近，草地上有人经常违规偷挖砂石，严重破坏草原生态。	海南州共和县	生态	经核实，该问题不属实。 一是经共和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切吉乡政府主要领导、乡镇干部、村“两委”成员、草管员、村民连续两天对乔夫旦村110万亩草场进行“地毯式”排查，对每个坑进行勘查分析全面排查核实，发现草场内有过往建设109国道时合法采挖的沙坑，但已治理恢复。二是对该村150名群众进行问询，均反馈未发现偷挖挖沙石情况。三是对该村4个建设项目进行调查，砂石料均为外购。综上所述，切吉乡乔夫旦村附近没有在草地上违规偷挖挖砂石和破坏草原生态情况，举报内容不属实。	不属实	无	下一步共和县将举一反三，在切吉乡全乡镇内开展全面排查，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始终保持打击违法采挖砂石行为的高压态势。同时，加强对农牧民群众及生态管护员的宣传教育，不断提高保护草原生态的自觉性，守护好绿水青山。三是充分发挥林草长制职责，压实属地责任和草管员责任，持续加强自然资源监管。	已办结	无
14	X3QH202312040006	西宁市湟中区多巴镇黑嘴村有一砂石黑加工点，位于黑嘴村宏达粮油加工厂院内，近年来一直乱采、乱挖，无任何环保处理设施，无任何相关手续，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群众要求彻查。	西宁市湟中区	生态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西宁市湟中区黑嘴村有一砂石黑加工点，位于黑嘴村宏达粮油加工厂院内，近年来一直乱采、乱挖”问题部分属实。反映的黑嘴村宏达粮油加工厂院内有一砂石黑加工点，实际为湟中弘大农副产品购销有限公司安装的2条砂石生产线。经查，该公司在取得的475.34亩国有建设用地上安装了2条砂石生产线，加工砂石。现场核查时未发现采挖砂石痕迹和基坑，根据该公司提供的购买砂石料《收据》，堆料为自行购买进行再加工。 2.“无任何环保处理设施，无任何相关手续，对环境造成严重影响，群众要求彻查”问题部分属实。该公司安装的2条砂石生产线，建设有立式储水罐2个、卧式储水罐3个共计150立方米、三级沉淀池1座共计800立方米、板框压滤机1台等环保设施，但2条砂石生产线未办理环评手续，西侧露天堆放的3000余方砂石料未采取绿装网覆盖。该砂石加工点未办理取得环评手续和取水手续，存在扬尘污染。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到位，加大执法管理力度。	1.湟中区已经组成工作专班，2023年12月4日进行联合执法，责令湟中弘大农副产品购销有限公司对砂石生产线设备、取水设施、堆积砂石限期拆除清理。截止目前，该公司2条砂石生产线设备、取水设施已拆除，堆放的3000余方砂石已全部清理完毕。 2.对未经批准取水洗砂行为、存在扬尘污染行为，依法进行调查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5	X3QH202312040004	西宁市大通县长宁镇“鲁信水泥制品厂”非法圈占长宁村河边十几亩耕地，生产销售劣质水泥制品，对当地土壤及生态造成破坏。	西宁市大通县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经查，该企业只办理了营业执照、土地租赁手续，未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安评等手续，属于“散乱污”企业。 1.“非法圈占长宁村河边十几亩耕地”问题不属实，经大通县自然资源局现场核查，对比2019年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图、2022年国土变更数据图，该企业11.67亩用地属于采矿用地。 2.“生产销售劣质水泥制品”问题属实。经大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青海辰宇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鲁信水泥制品厂生产的预制房、检查井进行抽检，检测结果为不合格。 3.“对当地土壤及生态造成破坏”问题不属实。经大通县生态环境局现场核查，现场未发现乱采乱挖现象，同时委托青海省地质矿产测试应用中心对鲁信水泥制品厂土样进行检测，均符合管控限值，不存在土壤生态环境问题。	部分属实	按照“散乱污”企业“两断三清”的整治要求，彻底整治到位。	1.依据《大通县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大政〔2018〕414号）文件要求，长宁镇人民政府按照属地监管原则，已对该企业下达关停取缔告知书。 2.贡成企业于2023年12月25日前将所有原辅材料及成品进行清理，所有生产设备进行拆除。	阶段性办结	无
16	D3QH202312040028	海西州都兰县热水乡赛什窑村2什村，近期在修建乡村振兴的道路时，在该村18亩草山进行了开挖砂石，草地被破坏。	海西州都兰县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现场查实，青海华通路桥有限公司2023年10月实施都兰县热水乡尼台地区道路建设项目过程中，在未经林草部门审批、未和草原经营者达成协议的情况下，私自从热水乡赛什窑村3户牧民草场取土、采砂，导致15.15亩草原遭到破坏。	属实	依法查处违法行为，补偿牧民损失，恢复被破坏草原。	1.2023年11月22日，都兰县林业和草原局对青海华通路桥有限公司破坏草原行为作出行政处罚，罚款1.515万元。 2.都兰县热水乡人民政府、县交通局就履行监管责任不到位问题向县政府提交书面检讨。 3.责令青海华通路桥有限公司按规定补偿牧民损失，并编制草原恢复治理方案，于2024年6月底前完成恢复工作。该公司目前已对破坏区域进行了土地平整。	阶段性办结	无
17	X3QH202312040005	海南州共和县黑马河污水处理厂自建设以来一直未正常运行，设备设施破损严重，今年多次将污水排放到草场、流入青海湖，臭气熏天。	海南州共和县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关于“一直未正常运行”问题，基本属实。 黑马河污水处理厂污水来源主要为集镇宾馆餐饮经营户，于2020年4月开始调试运行，2020年8月基本达到正常运行状态，施工方准备工程整体完善后移交建设方。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造成宾馆餐饮基本停止营业。第一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的“青海湖南岸违建建设759处餐饮宾馆”问题整改方案要求，黑马河集镇120家餐饮宾馆被拆除，只保留了30家，集镇污水产生量急剧下降，从最初的平均每天200吨跌至仅有30吨左右的低谷。特别是冬春季节，污水收集量一度跌至每天2吨左右。期间，污水处理厂一直维持试运行，冬春季只能间歇式循环。污水处理厂运行工况长期负荷严重不足。 2.关于“设备设施破损严重”问题，不属实。 由于污水处理厂进水极不稳定，三年来一直处于不饱和或间歇性运行，调节池提泵泵、鼓风机、好氧池回水泵、清水池回水管等易损设施设备先后出现故障，施工方及时进行了维修更换。不存在设施设备破损严重问题。 3.关于“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到草场、流入青海湖，臭气熏天”问题，部分属实。 经现场核查，污水处理厂排口周边草场不存在污水溢流痕迹，但在排查中发现，2023年7月14日、8月5日、8月9日，黑马河地区突降暴雨，因未实现全面雨污分流，大量雨水涌入污水管网，管网中的雨污混水由距离污水处理厂约300米的检查井中溢出。	部分属实	一是全力推进黑马河集镇建设项目，对已建成的宾馆餐饮等排污户，做到污水应收尽收。二是共和县住建局加强对管网的监管，防止雨水流入管网出现涌灌现象。三是强化住建、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合检查力度，开展不定期巡查，及时发现、解决问题，把污水处理厂运行工作做实做细，确保稳定达标运行。	1.强化联合运行管理。州生态环境局同施工方、第三方运维单位对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开展了全面梳理，全流程核查污水调节池、粗细格栅、旋流沉砂池、厌氧池、好氧池、清水池、污泥间、加药间、巴歇尔槽等污水处理节点运行状况，及时整改了电路混搭、污泥活性不强、药量投加不准等问题。 2.注重管理人员宣教。与管理人员共同再次学习青海湖生态地位的极端重要性和污水处理厂规范运行对青海湖生态环境保护的重大意义，共同主动提高业务管理水平，严格按照操作规范运行管理，加强对污水处理厂的监督指导管理，确保污水处理厂稳定达标运行。	已办结	无
18	X3QH202312040003	海西州都兰县夏日哈镇果米村“都兰盛和矿业公司”破坏性开采，对小卧龙草场造成严重破坏，矿山和雨水流入到下游草场、水源地严重污染，危害牧民健康和牲畜安全。	海西州都兰县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信访件反映的“海西州都兰县夏日哈镇果米村都兰盛和矿业公司破坏性开采”不属实。经查阅资料，信访件反映的区域为都兰县夏日哈镇小卧龙地区。2008年至2018年期间，青海西旺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在该区域进行铁矿石开采，采用露天开采和地下开采相结合的开采方式。2018年9月，都兰盛和矿业公司通过转让取得该区域采矿权后，全部转为地下开采，边生产边对之前青海西旺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采坑、工业场地及废渣堆进行环境恢复治理（累计完成恢复治理面积约1.37公顷，共计投入约95万元），并于2023年9月起对原《青海西旺矿业开发有限公司都兰县小卧龙铁矿3-1、4-1矿体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进行修编，新编制的《都兰县盛和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小卧龙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于12月1日通过专家评审，正在履行报批程序。参照新修编方案，计划至2024年10月完成露天采场削坡治理、废石堆放场拦挡工程。 2.信访件反映的“矿山和雨水流入到下游草场、水源地严重污染，危害牧民健康和牲畜安全”部分属实。经查阅资料，矿山《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指出“矿石及围岩未发现有毒、有害及放射元素，矿区环境地质条件简单”“矿井涌水沉淀后回用于矿区喷洒抑尘及绿化”。经实地核查，未发现采坑积水现象，但用于收集和沉淀矿井涌水的蓄水池因企业冬季停产期间管理不到位溢满冻结，每日约10立方米矿井涌水外溢（现场取样检测显示，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经坐标确认，存在外溢水流入盛和矿业有限公司采矿权范围以外草场的违法行为，过水面积约260平方米，距夏日哈镇水源地直线距离约10公里，影响有限。另，矿区再无其他外流水。	部分属实	解决矿井涌水外溢问题，完成矿区复垦任务，督促企业规范生产。向群众做好沟通解释工作。	1.都兰县生态环境局责令盛和矿业有限公司对矿井涌水外溢问题立行立改，要求企业切实加强矿区管理。同时，对其违法行为立案调查。 2.盛和矿业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完成小卧龙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任务。 3.企业已于12月6日新增储水罐用于矿井涌水收集沉淀，并及时用于矿区喷洒抑尘。 4.都兰县夏日哈镇政府就调查处理情况向矿区周边群众进行沟通解释。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QH202312040025	西宁市城东区南川西路红苑小区4号楼正后方有一个土层，土层上散落着很多的垃圾，但是无人处理。	西宁市城东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举报区域位于红苑小区4号楼正后方，为沈家村村民刘某等5户房屋宅基地剩余空地，常年无人管理，导致散落的枯树枝和树叶长期堆积，以及周边居民随意丢弃的垃圾，形成卫生死角。	属实	及时清理垃圾，为居民群众营造良好的生活环境。	1.已对此处垃圾进行清理。 2.对附近居民进行走访调查，入户23户，均对整改结果及整改效果表示满意。 3.依托“邻里牵手”微信群，对居民进行劝导，倡导大家不乱扔垃圾，注意保护环境。	已办结	无
20	D3QH202312040027	西宁市城东区下南关街2号院（独栋小区），楼下商户烧煤，煤烟排放至小区，楼下炒毛栗子商户油烟污染严重。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下南关2号小区一楼商铺共25户，其中使用电暖气的商铺共11户，使用燃煤的商铺共14户。 2.下南关2号炒毛栗子商户使用电加温炒货机，制作过程中产生油烟。	属实	持续加大巡查整治工作，营造舒适宜居的生活环境。	1.向商户发放《使用清洁能源倡议书》，督促14户使用燃煤的商户改用电暖气、清洁能源取暖。现1户已改用电暖气取暖，倡导13户使用电暖气取暖。 2.督促炒毛栗子商户对油烟排放管道接口处加密封，防止跑味漏气，同时加装排气口换气设备。 3.12月7日，城东区工作人员对小区住户进行回访，共入户51户，均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1	D3QH202312040026	西宁市城东区互助路郭家庄村，村北路西一所小院子里有库房，是一家提炼地沟油的黑作坊，白天冒黑烟，味道刺鼻，有一辆面包车（车牌号：青A2C552），上午10:00左右进库房，下午16:00点左右运输出来，拉到沟门口村怡东小区。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其他污染	该问题由海东市和西宁市联合办件，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该作坊经营者从西宁市内烤鸭店、炸鸡店、怡东小区手续、环保设施、排污许可证，废油加热融化时有烟气和刺鼻气味产生。 2.该作坊经营者住在怡东小区10号楼2单元2021室，每天都要驾驶青A2C552五菱白色面包车出入该小区，但未发现将生产的废油运输到怡东小区。现场对该车辆内及租住场所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储餐厨废油。前沟口村怡东小区由青海省西宁市城东区前沟口村民委员会管理，并出具证明该作坊在怡东小区内未租用任何库房。	部分属实	持续加强小作坊、小企业市场监管，严格监督执法，加大检查力度和频次，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整治类似问题，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加强对辖区餐饮行业餐厨垃圾的整治。	1.因该作坊工艺设备落后、无污染防治措施且未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由互助县市场监管局暂收回该作坊营业执照。目前，经营者已停止经营活动，拆除生产设备，搬离该经营场所。 2.城东区沟口镇、城管局加大对辖区餐饮行业餐厨垃圾回收整治，加强宣传力度。 3.加强辖区餐饮行业的监督管理，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回应群众的相关诉求，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22	D3QH202312040023	海东市乐都区弘韵大厦1单元住户反映，弘韵酒店取暖锅炉噪音大，影响居民休息，千喜门酒店安装了空气能热泵，油烟排放严重，附近住户无法开窗。	海东市乐都区	大气,噪音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1.弘韵酒店取暖锅炉房建设在弘韵大厦四楼平台，屋顶有1根烟囱和1根排气筒（高1.6米）。锅炉房内安装黄蜡金燃天然气锅炉、隔膜气压罐和轻型多级离心泵。经走访弘韵大厦42户住户，反映有噪音的27户，达64.3%，影响休息的26户，达61.9%。 2.千喜门酒店空气能热泵（2台低温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和油烟排气设施（共2组）安装在弘韵酒店锅炉房顶部，距离弘韵大厦住宅楼15米。千喜门酒店油烟排放设施共2组，离排烟口6米处各安装1台电式餐饮油烟净化设备，经走访弘韵大厦42户住户，受油烟影响的29户，达69.1%。	属实	督促弘韵酒店、千喜门酒店完成隔音整改措施，确保居民生活不受影响。	1.已在弘韵酒店取暖锅炉房加装15厘米厚隔音棉286立方米，在锅炉房烟囱和排气筒各安装1个消音器。 2.要求千喜门酒店将锅炉房顶的空气能热泵移至弘韵酒店锅炉房内，现2台空气能热泵已拆除吊放至4楼平台安装工作。锅炉房顶的2组油烟排气筒各加装静电式餐饮业油烟净化设备，并在锅炉房顶新安装3个排气筒，加装3个消音器。锅炉房靠住宅楼一侧的3个通风口已全部封闭。 3.整改完成后，回访弘韵大厦42户住户时，反映有轻微影响的4户，占11.9%；不清楚的9家，占21.4%，没有影响的28家，占66.7%；有所改善1家，占2.38%。	已办结	无
23	D3QH202312040022	海南藏族自治州兴海县青根河村索拉沟铜矿自4年前破产后，无人管理，矿场的弃渣和矿渣污染草原影响牧民放牧。	海南州兴海县	生态	经核实，该问题部分属实。 1.关于“无人管理”的问题。西宁威德清算事务经纪有限公司安排4名人员常驻矿区进行管理。该问题不属实。 2.关于“矿场的弃渣和矿渣污染草原影响牧民放牧”的问题。2023年8月，兴海县生态环境局对尾矿库周边开展了土壤及地下水水质环境监测分析，监测结果地下水水质为二类，土壤安全无风险。尾矿库弃渣和矿渣均未被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不具有危险特性，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弃渣和矿渣污染草原的风险较小，但存在影响牧民放牧的隐患。该问题属实。 3.现场核实发现，尾矿库内弃渣和矿渣无序堆放，防生抑尘措施不到位，原覆盖的防尘网破损，场区内建筑垃圾未清理。	部分属实	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对索拉沟铜矿的跟踪监管，加强与海南州中级人民法院及破产管理人沟通衔接，尽快开展破产重整，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处理相关问题。	1.责令西宁威德清算事务经纪有限公司落实县政府《关于尽快完成生态环境整改事宜的通知》要求，立即开展弃渣和矿渣规范平整，尾矿库防尘网覆盖及建筑垃圾的清理，防止扬尘造成二次污染。 2.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对索拉沟铜矿的跟踪监管，加强与海南州中级人民法院及破产管理人沟通衔接，尽快开展破产重整，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依法依规处理相关问题。结合实际编制《索拉沟铜多金属矿采、选区域生态环境恢复治理方案》，全面开展生态环境修复治理，确保中央及省州关于生态保护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阶段性办结	无
24	D3QH202312040034	城中区西宁万科锦A区1号楼楼底的地下车库的井盖因被压变形导致有车经过就会发出噪音，进出车卷闸门因老旧导致噪音污染。	西宁市城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1号楼楼底地下车库有一个1平方米污水井，其井盖由于车辆碾压导致井盖部分变形，车辆经过出现噪音。 2.地下车库卷闸门因运行速度过快，部分零部件受损，造成噪音污染。	属实	消除车库井盖变形和卷闸门老旧导致的噪音，为老百姓营造安宁舒适的生活环境。	1.对1号楼楼底变形井盖进行维修加固并加装橡胶垫，消除噪音，已完成整改。 2.对车库出入口卷闸门进行维护，加装隔音材料（吸音棉等）、调整卷闸速度及对轨道、卷轴等部件进行调试保养工作，降低噪音，已完成整改。 3.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对小区内井盖及地下车库卷闸门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 4.对处理结果开展了入户居民满意度调查，调查了10户（入户调查率达52.6%，其中4户现场入户，6户致电调查）业主均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25	D3QH202312040021	玉树州囊谦县香达镇前多村玉树州三江圣源农副产品有限公司生产啤酒，建在三江源保护区红线内，无污水处理设施、土地使用权等相关手续。	玉树州囊谦县	水,其他污染	经核实，该举报内容部分属实。 1.“建在三江源保护区红线内”的问题，不属实。经州、县两级实地核实，并查阅相关资料，该厂区不在三江源保护区红线范围内。 2.“无污水处理设施”的问题，属实。厂区内建有一座化粪池，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厂区清洗污水。因该厂年产量低、污水量少，自建厂以来，产生的污水均储存在化粪池内，未外排造成污染。但是，该化粪池是污水收集设施，并非处理设施。 3.“无土地使用权”的问题，不属实。经核实，囊谦县国土资源局于2015年10月20日印发的《关于对玉树三江圣源农副产品有限公司黑青稞系列产品开发建设项目的预审意见》（囊国土资〔2015〕96号）中明确，该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位于囊谦县国营农场内，土地使用权为囊谦县国营农场，土地使用权明确，不存在“无土地使用权”的问题。	部分属实	无	玉树州三江圣源农副产品有限公司啤酒厂已停产，封装生产线正在拆除，已不具备生产能力。	已办结	无
26	D3QH202312040032	西宁市城东区杨家3巷小区内垃圾较多无人清理，管道老旧导致上下水不正常，小区环境较差。	西宁市城东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城东区杨家三巷共有3个住宅小区（杨家三巷67号院、三榆东城佳苑、大众街40号院）。经现场核实： 1.杨家三巷67号院管道老旧，上水正常，下水管网有堵塞。 2.三榆东城佳苑小区4号楼楼下垃圾桶内生活垃圾未及时清运，4号楼2单元门口建筑垃圾堆放未及时清理；	属实	督促物业及时清运垃圾，做好老旧小区的管理，营造良好小区环境。	1.周家泉街道办事处已组织清淘公司对杨家三巷67号院化粪池进行清淘，对每个单元门口的沉淀井并进行清理，并对管道进行冲洗，保持管网畅通。 2.已对三榆东城佳苑小区4号楼楼下垃圾桶垃圾进行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清，同时进一步加强对老旧小区的物业管理。	已办结	无
27	D3QH202312040020	西宁市城中区园树巷5号，瑞杰环卫停车场内，停放了20辆环卫车辆，每天早晨5、6点左右，所有车会同时启动，噪音扰民严重，希望搬迁此停车场，改成绿化。	西宁市城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瑞杰环卫停车场内停放有12辆环卫车辆（其中包括1辆清扫道路的柴油扫扫车、4辆洒水车、3辆吊臂车、2辆压缩车、1辆吸污车、1辆小型垃圾收集车），及8辆工作人员私家车，停车场距离园树巷5号院约10米。受季节影响，1辆柴油扫扫车冬季出车前需进行预热，时间段为5:00至6:00，其余车辆早上8:30后出车作业，不存在“每天早晨5、6点左右，所有车会同时启动”现象。夏季不存在车辆预热问题，不会因车辆预热产生噪音。 关于“希望搬迁此停车场，改成绿化”问题。因南川西路片区没有可以停放大型应急作业车辆的场地，且离市区较近，本着“就近就便、快速处置”原则，应急作业车辆停放该地，能够快速处置降雪等应急突发事件，故不能搬迁此停车场，改成绿化。	属实	减少停车场车辆启动产生的噪音，给老百姓营造良好生活环境。	1.从12月5日起将产生噪音的1辆柴油扫扫车停放至沈家沟海龙驾校，附近2公里内无居民。 2.12月5日，香格里拉社区工作人员对与停车场相邻的园树巷5号院1号楼进行入户走访，共计入户21户，20户居民表示满意，1户表示要持续关注整改结果。 3.2023年12月11日再次对前期表示要持续关注结果的1户居民进行回访，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28	D3QH202312040018	西宁市城中区南西山上，有一处名为祥龙搅拌站，生产作业时，粉尘严重，噪音扰民。	西宁市城中区	大气,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经现场核实，“祥龙搅拌站”实为“祥隆搅拌站”，位于城中区南西山路西50米。受天气、工程量等原因，该搅拌站已于2023年11月19日自行停产。 1.经现场核实，祥隆搅拌站砂石料传送带管廊有缝隙，送料口与传送带下方约1㎡区域未封闭，产生粉尘，无除尘设备运行、维保台账。 2.噪音源为搅拌站生产过程中砂石料传送带运转声、装载机上料期间的车辆声，以及商砼车运输期间碾压南西山路沿线并盖声、车辆鸣笛声、行驶时产生的声音。 3.2023年4月27日，祥隆搅拌站在生产期间委托第三方在厂界四周开展噪声检测。结果显示，昼间最高分贝值为46.7dB（A）、夜间最高分贝值为38.4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属实	减少生产时产生的粉尘，降低车辆运输产生的噪声，给老百姓营造良好生活环境。	1.祥隆搅拌站采用铁皮对砂石料料传送带管廊缝隙和砂石料传送带下方未封闭区域进行包角封闭处理，减少粉尘外溢及噪声扰民情况，现已完成整改。 2.2023年12月6日，城中区生态环境局向祥隆搅拌站下达《一般环境问题整改告知单》，要求其建立除尘设备运行、维保台账。 3.祥隆搅拌站定期对司乘人员进行开展安全运输、文明运输等培训。在商砼车运行路段张贴限速标识，规定厂区内车辆限速为5公里/小时，南西山路段限速为15公里/小时。在厂区和南西山路张贴禁鸣标识，运行结束时间由原来的每日22:30调整为21:00。 4.2023年12月6日至7日，祥隆搅拌站对南西山路沿线20个井盖全部填充橡胶皮，减少噪音产生。 5.2023年12月7日，南川东路街道办事处组织工作人员对南西山村、二机社区28户村（居民）进行回访，对整改结果均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29	D3QH202312040017	海东市乐都区滨河路68号河湾雅居小区，1号楼2单元3楼东户，开了一家私房菜，噪音扰民严重。	海东市乐都区	噪音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河湾雅居1号楼2单元3楼东户房屋面积160立方米，于2023年4月开始餐饮经营，馆内共有1张12人桌、2张6人桌和4台麻将机。岗沟街道对河湾雅居1号楼2单元及3单元住户入户走访，调查噪音扰民问题。走访37户，33户业主表示对日常生活没有影响，4户表示私房菜馆晚上醉酒吵闹、唱歌，音乐声音大影响正常休息。	属实	1.责令停业关闭，恢复民用住宅。 2.全区范围内排查类似问题并进行整改，着力减少因居家餐饮产生噪音而影响居民正常生活的情况发生。	责令停业关闭并恢复民用住宅，督促引导当事人到指定商用铺面办理相关手续后合法经营。	已办结	无
30	D3QH202312040014	西宁市城北区海湖大道一汽大众旁边小道直走左转弯右转弯黄色小屋对面的住房，院子中有人加工泡沫产生噪音，影响群众。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该举报点位于西宁市城北区陶家寨村双家沟山角，一村民自建房屋内。2023年12月6日，城北区对该地点现场检查时未发现泡沫生产加工情况，经进一步核实，房主于2022年3月将院落整体出租给山东籍人员谢某用于加工泡沫板，泡沫加工作坊于2023年9月停产并退房搬场，泡沫加工过程中有噪音产生。	部分属实	让群众了解实际情况，取消群众的顾虑	1.城北区小桥大街街道办事处进一步加大对该区域院落的日常巡查及监督。 2.压实村民自建房出租环保、安全监管责任，加强宣传教育，提高环保意识，及时回应群众的各类诉求，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31	D3QH202312040015	西宁市城北区宁张路碧桂园御川府一期，小区外围的公共绿地均被一楼住户私占并围挡，其他业主无法享受绿地。	西宁市城北区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2023年12月6日，城北区城乡建设局前往现场核实，碧桂园御川府一期26、27、32栋一楼业主私自占用公共绿地。	属实	恢复碧桂园御川府小区26、27、32栋楼私自占用的公共绿地。	12月6日，城北区城乡建设局联合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二十里铺镇人民政府督促物业及业主对26、27、32栋楼私自修建的20m、5m及15m的围挡进行拆除，目前已全部拆除完毕。	已办结	无
32	D3QH202312040012	海东市乐都区碾伯镇滨河西路隆泰佳苑小区1号楼和2号楼之间的平地上，有业主私自搭建玻璃房，每到雨季雨水滴到玻璃房顶，产生的噪音很大。	海东市乐都区	噪音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1.隆泰佳苑1#楼1单元1061住户在裙房五楼屋面搭建玻璃房约42立方米；1#楼1单元1063住户在裙房五楼屋面搭建玻璃房约46立方米；1#楼2单元2061住户在裙房五楼屋面搭建玻璃房约55立方米；2#楼住户在裙房五楼屋面搭建玻璃房270立方米。 2.岗沟街道对隆泰佳苑1号楼、2号楼居民入户走访调查雨季噪音问题。1号楼共计走访28户，有影响1户，无影响27户；2号楼共计走访38户，有影响为3户，无影响34户。12月8日，再次对有影响的5户居民进行电话回访，均表示雨季雨水滴到玻璃房顶有轻微噪音，不影响正常生活。	属实	1.清理2号楼6楼平台垃圾。 2.走访住户，严禁高空抛物和随意丢弃垃圾。	1.对于居民反映的楼顶住户乱扔垃圾到2号楼6楼平台的情况，已督促隆泰家园物业（海东市乐都区庆融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清理，现已清理完毕。 2.走访住户，严禁高空抛物及随意乱扔垃圾。	已办结	无
33	D3QH202312040013	海东市乐都区岗沟镇汤官营村，109国道南侧，有一废品收购站加工时噪音扰民，影响居民休息，刮风时垃圾飞扬，下雨时，垃圾废水会流到地下，给居民生活带来困扰。	海东市乐都区	噪音,大气,水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1.废品收购站位于109汤车公路汤官营路口西侧（海东市乐都区东敬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2018年办理营业执照，占地面积7亩，法人姜东，内有塔吊、龙门剪、打包机等设备。针对废品站噪音开展了入户走访调查，共走访汤官营47户村民，21户村民认为有影响，产生垃圾、大车停放影响交通安全等，占比44.7%；26户村民认为无影响，占比55.3%。 2.废品站租赁村民土地进行经营，因收购站场地未硬化，导致下雨时地面泥泞，存在场地积水问题。	属实	1.督促废品收购站尽快清理场地垃圾，按照程序对该废品收购站予以拆除。 2.举一反三，对109国道南侧的所有废品收购站进行全面的清理整顿，防止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督促废品收购站清理回收的废品，对场地进行全面整理，并将该废品收购站重新选址搬迁到远离居民区、对周边群众影响较小的区域。目前已基本完成搬迁。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4	D3QH202312040011	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25号万方城4号楼住户反映，1楼配电室噪音长期严重扰民，向城西区环保局反映多年，未得到妥善处理。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万方城西御品项目配电室建于四号楼负一层，共计有9台箱式变压器，近年来，随着小区入住率不断增加，截止目前共逐步启用5台变压器，造成了一定的噪声影响。 2. 2023年1月5日，接到信访举报件（2023010609541）后，城西区生态环境局立即督促万方城物业公司进行隔音降噪处理，具体措施为：（1）安装变压器减震垫。（2）改变变压器工作接地材质和连接方式。原变压器工作接地为4cm*4mm镀锌扁铁，刚性链接，存在结构传导性。目前变压器工作接地中间段改为柔性链接，即软电缆两端为全铜设备线夹ST-2，中间为RVV软电缆中01252约4-5米。（3）采取多孔吸音板夹岩棉板组成的消音板材，对7号变压器周边墙面和天花板（约130m2）进行隔音降噪处理，2023年4月已完成整改；2023年6月，城西区生态环境局再次接到此项噪音投诉信访举报件（2023070312739），经核查，2023年5月该物业公司又后启用一台箱式变压器，致使噪声变大，区生态环境局要求该物业公司对新使用的变压器进行隔音降噪处理，2023年7月已完成整改。 2023年11月27日，接到D2QH202311260013举报件后现场核查，前期各项隔音降噪措施已完成。12月4日，万方城物业联系4单元1022室住户希望到该住户家中进行检测，但该住户不同意，青海万方实业有限公司委托青海凯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气邻居1021室客厅处、厨房处、入户玄关处及负一楼配电室进行噪声检测。根据12月5日出具的检测报告表明，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限值要求。	属实	全力协调纠纷，加大此类因民事纠纷引发涉生态环境领域问题的矛盾纠纷化解力度。	1. 督促万方城物业对配电室加强日常的巡查及管护，确保整改不再反弹。 2. 城西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及北商业巷社区积极对双方进行协调化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预计2024年4月15日完成协调化解。	阶段性办结	无
35	D3QH202312040009	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46号三榆山水文园小区楼下，开了名为魔地狂飙演艺中心和钻石年代的酒吧，离学校不足300米，噪音扰民严重，前期多次反映过，督察组已派人现场查看，但问题依旧未处理，群众希望将以上酒吧取缔。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基本属实。 1. 经再次现场核查，魔地狂飙现已完成如下隔音降噪措施：对1楼墙体及屋顶加装隔音棉、隔音毡（共铺设7层），对全部音响加装减震器降低噪音；对2楼墙面屋顶采用无机纤维喷涂（10cm-15cm）的方式进行降噪处理，目前该店仍处于停业状态；钻石年代各项隔音降噪设施运行正常。 2. 城西区生态环境局于12月3日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监督性噪音检测，经检测，结果符合《社会生活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标准。 3. 城西区对周边住户进行走访，该楼共有120套，通过实地、电话回访取得联系99户，其中97户反馈无影响，2户反馈有影响。	基本属实	联合信访、生态等部门，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最终整改效果满足双方诉求。	1. 加强经营主体相关活动的监督，确保在未取得完整手续和未彻底解决噪音问题前不得进行经营活动。 2. 针对2户不满意住户，进一步进行入户检测工作，并由辖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介入，引导双方通过合法途径，维护各自正当利益，预计12月30日前完成调解。	阶段性办结	无
36	D3QH202312040006	西宁市城中区小新街和大新街夜市，每天从18时营业至23时，因该夜市周围都是居民区，产生的噪音影响周围居民正常休息，希望将此夜市搬到非居民区。	西宁市城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与12月1日受理编号D3QH202312010031重复。 大、小新街夜市于2021年由饮马街办事处交由西宁凤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主要面向低保户、残疾人、退伍军人提供就业场所。目前大新街夜市共计1058个摊位（百货摊位883个、小吃摊位175个），夜市营业时间为17:50至23:30。经现场核实： 1. 夜市营业期间，有部分商户使用高音喇叭招揽顾客产生噪声。 2. 摊贩收摊时均采用便携带手推车进行撤市，大部分手推车的轮子为“实心轮”，在撤市过程中，与地面摩擦产生的噪声较大。	属实	减少和降低大、小新街夜市所产生的噪音，为老百姓营造安宁的生活环境。	关于“每天从18时营业至23时，因该夜市周围都是居民区，产生的噪音影响周围居民正常休息”问题： 1. 已于12月5日发布《关于大、小新街夜市经营要求的公告》，将夜市营业时间由17:50至23:30调整为17:50至22:00，并明令禁止市场内商户使用高音喇叭及其他音响设备招揽顾客。 2. 2023年12月5日，将夜市经营户375辆便携带手推车“实心轮”全部更换为“静音轮”（橡胶空心轮）。 3. 西宁凤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于12月5日下午15时、晚19时就夜市噪音问题对大、小新街夜市沿线283户住户进行入户调查走访，其中满意的有190户，基本满意有56户，不满意有28户，不表态的有9户。 4. 12月5日晚，对大、小新街夜市沿线住户入户调查走访中表示不满意整改措施的住户，上门进行沟通解释，说明采取降噪的措施及夜市无法搬离的因素，争取得到市民的理解和认可。 关于“希望将此夜市搬到非居民区”问题： 2023年12月5日城中区政府组织相关单位召开现场会议，研究讨论夜市搬离的可行性问题。由于该夜市建成时间较长（上世纪90年代），经营品类齐全，为周边居民群众生活提供了极大的便利，且每个摊位每月只对经营户收取170元卫生费，无盈利行为，群众认可度较高。同时，大、小新街夜市共有1058个摊位，向低保户、残疾人及退伍军人提供就业岗位2000余个，且绝大部分商户均在夜市周边的老城区租住，如将夜市搬离，将造成经营户生活困难。	阶段性办结	无
37	D3QH202312040008	西宁市大通县景阳镇甘树湾村加油站隔壁的养猪厂，每天早晚有异味，造成空气污染。	西宁市大通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2023年12月5日，经大通县农业农村局、景阳镇人民政府人员现场核查，养猪厂成立于2020年4月。在粪污干湿分离机过程中进行调试造成部分粪污溢洒和堆积，导致养殖场存在异味。	属实	全面整治，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	根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大通县农业农村局、景阳镇人民政府责成大通弘丰养殖场对圈舍和粪污处理区使用生物制剂消减场内异味，及时清理干湿分离机产生的干粪。要求进一步加强管理，做好场区环境卫生整治，确保养殖区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38	D3QH202312040004	西宁市城东区东关大街成明前厦小区内，自2018年至今垃圾随意堆放在消防通道，异味严重。	西宁市城东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经现场核实，小区内楼栋外垃圾集中收集点离住户楼栋有10米左右距离，且垃圾日产日清，对楼栋居民没有异味影响。但住宅楼内部分居民习惯将生活垃圾、杂物堆放在楼道消防通道内，存在异味，该问题属实。 2. 经向该小区物业核实，举报反映问题自2018年以来一直存在，物业经常劝导居民将消防通道内杂物、生活垃圾进行清理，但部分住户不愿配合，一直未清理干净。	属实	加强对物业公司的管理，为辖区居民打造干净、舒适的宜居环境。	1. 2023年12月5日，由城东区东关大街街道牵头，会同社区、物业公司工作人员对小区消防通道内生活垃圾、杂物175处进行全面清理。 2. 城东区东关大街街道联合城东消防大队对成明前厦消防通道存放杂物问题，进行现场检查，要求物业公司对楼层、公共区域开展日常巡查，并配合消防大队对部份重点住户开展入户宣传，有效提升住户消防安全意识和维护楼栋公共区域环境卫生的行动自觉。	已办结	无
39	D3QH202312040033	西宁市湟中区甘河滩镇甘河滩村（西宁市城市园林景观苗木基地正对面）的基本农田上建设一家甘河砂石厂，距离村民家约100米，长期作业中产生的震动，导致家中墙体开裂。9月份将此问题反映至村委，西宁市信访办等，湟中区城管局下发受理通知单于12月31日前处理，但至今未果。	西宁市湟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西宁市湟中区甘河滩镇甘河滩村（西宁市城市园林景观苗木基地正对面）的基本农田上建设一家甘河砂石厂，距离村民家约100米，长期作业中产生的震动，导致家中墙体开裂问题部分属实。2023年12月6日，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排专业人员对墙体开裂问题进行核实，墙体开裂问题属实，距离厂区最近住户仅10米。但是否因砂石厂长期作业产生的震动导致墙体开裂，有待房屋安全鉴定及振动监测进行论断。 3. 9月份将此问题反映至村委、西宁市信访办等，湟中区城管局下发受理通知单于12月31日前处理，至今未果问题属实。经核实，当事人先后于2023年10月22日、29日通过12345民生服务热线两次反映该事件，湟中区信访局将此件转由甘河滩镇人民政府办理，甘河滩镇安排甘河滩城管中队人员到当事人家中实地查看，并于12月8日甘河滩镇政府组织砂石厂负责人及当事人进行现场调解处理。	部分属实	砂石厂规范运行、保障住房安全。	1. 湟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专业第三方对房屋墙体开裂问题进行了安全隐患鉴定，鉴定结果为C级，根据鉴定结果，责令砂石厂对农户房屋进行维修，直至房屋质量鉴定合格。 2. 12月8日，经现场协调，富强砂石厂负责人承诺30日内（2024年1月7日前）对当事人家中房屋进行修缮，并双方签订房屋修缮协议。 3. 待该企业复产后，进行厂界噪声和振动监测，若监测结果超标，责令砂石场加强对生产设备的维护和检修，在重点设备、机械底部安装减缓冲振器械，在破碎机、筛分机等砂石场设备运转前，紧固所有的部件，减少额外产生的振动。同时，加强对隔音墙的维护，对场区破损的隔音板及时进行修复，并在重点区域增设隔音棚，减少噪音污染。	阶段性办结	无
40	D3QH202312040001	西宁市湟源县大华镇巴汉村2021年引进风电项目造成草场破坏，至今都未恢复，影响生态环境。	西宁市湟源县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为发展清洁能源，优化能源结构，湟源县实施了湟源县寺寨乡西扎湾30MW分散式风力发电建设项目，该项目于2019年10月30日由西宁市发改委下达核准批复，2021年6月3日由西宁市发改委下达核准变更批复，建设地点由原寺寨乡西扎湾村变更为大华镇巴汉村，建设内容由原建设15台2000KW风电机组，变更为建设5台3600KW和3台4000KW风机。 2. 项目使用草原批复面积为0.9644公顷（永久使用0.0250公顷，临时占用0.9394公顷），已取得林草主管部门许可，许可期限至2025年7月22日。 3. 项目使用林地批复面积为21.0259公顷（永久使用0.7522公顷，临时使用20.2737公顷），已取得林草主管部门许可，许可期限至2024年7月25日。 4. 2021年8月31日湟源县自然资源局下达关于湟源县寺寨乡西扎湾30mw分散式风力发电项目临时用地的批复。永久占用土地正在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目前已上报省级审核。 5. 项目进场道路建设时，在原有草地上进行施工作业，开挖了原生植被，因临时使用期未满，尚未恢复。	属实	全面完成整改恢复工作，达到植被恢复和林业生产条件。	1. 湟源县林草局向企业下达了《关于做好湟源县寺寨乡西扎湾30MW分散式风力发电建设项目植被恢复工作的提醒函》，告知企业提前做好恢复准备工作，按照批复文件和《草原植被恢复方案》要求进行恢复，预计于2024年7月底完成土地复垦工作，于2025年7月1日前完成草地、林地恢复工作。同时使用情况和恢复情况进一步跟踪。 2. 已督促项目企业与大华镇巴汉村续签草地、林地补偿协议，续签日期至2025年7月1日，并于2023年12月20日前足额补偿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41	D3QH202312040003	西宁市大通县朔北乡郑家沟村村委会将自家屋后面的一片树林地开挖后修建成牛棚，未做任何批复手续，造成生态破坏。	西宁市大通县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修建牛棚”问题属实。朔北乡郑家沟村村支部书记于2017年在自家院落外依墙修建牛棚30平方米，现养殖牛9头，现场发现粪污堆积，影响周边环境卫生。 2.“造成生态破坏”问题不属实。经套核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数据库，该牛棚建设地块属于农村宅基地用地，没有占用林地和进行开挖，也未造成生态破坏。	部分属实	强化林地监管，督促农户规范养殖。	1. 督促养殖户及时清理粪污，确保不污染周边环境。 2. 加强林地监管，杜绝私自占用林草地现象发生。	已办结	无
42	D3QH202312040007	西宁市城中区仓门街金座碧城楼下的莫家街市场，海鲜味道很浓很刺鼻，到夏天后，此现象更严重，导致周边居民无法开窗通风。	西宁市城中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仓门街金座碧城楼下的莫家街市场为莫家街农贸市场，共有7家水产经营户（鱼乐水产、军桶水产店、新思水产店、柴哥水产店、赵丁辉商行、衡华水产店、刘卿隆食品店）；主要销售：鱼类、虾蟹、甲鱼、牛蛙、贝壳类等。经现场核查，因经营户未按照市场开办方要求对操作台和地面定时进行清洗，现场发现有轻微异味。 2. 2023年12月5日至6日，针对所反映的问题，仓门街道办事处组织人员对海鲜市场上方金座碧城1至4单元和7单元内，三至六层69户住户开展入户调查，共排查35户，21户居民表示无异味，其中14户居民表示有异味。	属实	营造干净整洁的消费环境，消除异味扰民问题。	1. 12月5日，西宁莫家街农贸市场管理有限公司统一为市场内7家水产摊位前配备带盖密封垃圾桶，并在市场内张贴规章制度，要求经营者按照市场管理要求：每2小时清洗1次，遇有水产宰杀时，随时清洗并将垃圾扎口放置垃圾桶，闭店后所有水产经营户进行全面清洗并消毒。 2. 市场开办方每2日组织市场保洁工作人员对市场进行消杀，每15日聘请专业消杀公司完成市场全面、专业消杀工作。 3. 12月12日，仓门街道办事处对金座碧城前期入户中14户表示有异味的居民进行回访，现14户居民均表示已无异味。	已办结	无
43	D3QH202312040010	西宁市城西区西川南路139号海湖逸景小区4号楼1单元负一层，每年供暖季锅炉噪音扰民严重，反映至当地生态环保局多次未处理。前几日已经投诉该问题，但问题依旧未得到妥善处理。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供暖季锅炉扰民问题属实。海湖逸景小区锅炉房位于4号楼1单元负一层，锅炉采取隔音降噪措施后，效果不明显，居民反馈仍存在噪音。 2. 多次反映该问题未处理不属实。2023年11月20日，城西区生态环境局对海湖逸景小区物业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要求对锅炉房进行隔音降噪处理，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对锅炉房进行噪音检测。11月28日，物业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结果显示1楼楼梯间噪声超标1分贝。	部分属实	举一反三，加大对锅炉房噪声问题的整改力度，消除此类问题。	1. 城西区组织工作人员通过入户的方式向小区居民就目前的整改进度进行解释说明。根据住户反馈意见，制定了2套整改方案，（1）立即停止供暖对锅炉房进行改造。（2）待2024年4月15日供暖季结束后对锅炉房进行改造。 2. 经协商，住户同意采用第（2）套整改方案。物业计划于2024年4月15日供暖期结束后启动改造。在全面整改完成后，由该物业于5日内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公司，在该锅炉运行的情况下，对噪声敏感区室内噪声检测，待出具检测报告后，对照《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做进一步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44	D3QH202312040005	西宁市城东区湟中路康乐新村3号楼排污管道经常堵塞，污水排不出去，产生异味，造成小区空气污染。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经现场核实该小区由于化粪池未及时清掏，同时管道中有大量油块凝结导致管网堵塞。	属实	加强老旧小区和三无楼院管理，营造整洁舒适的生活环境。	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已安排工作人员及专业车辆对小区内淤堵的化粪池、污水井及部分管道进行清淘及清洗，目前排污管道已畅通，因为淤堵产生的异味已消除，由社区加强对小区的日常管理，及时了解并解决群众诉求。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45	D3QH202312040044	西宁市湟源县城关镇交通路宝林小区扬尘严重。	西宁市湟源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具体为湟源县宝林小区3号楼和6号楼中间空地长约50米，宽约35米场地未采取扬尘防治措施。	属实	进一步落实扬尘污染治理各类措施，科学组织文明施工，防范此类事件的发生。	1.湟源县住建局责令青海宝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立即对该空地的道路采用砂石料硬化,边坡部分先刷坡整平，再采用防尘网覆盖。 2.湟源县住建局督促开发企业于2024年5月底前对该地块按照小区规划道路内容建设，彻底消除该空地扬尘污染问题。 3.湟源县住建局将继续督促企业及时完成整改，在加强常规管理的同时，进一步落实扬尘污染治理各类措施，科学组织文明施工，防范此类事件的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46	D3QH202312050003	西宁市城东区为民巷17号院门口的污水管网溢水长达半个月，现污水已溢到马路上，目前无人处理，影响市容环境。	西宁市城东区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管网溢水问题属实。经现场核查反映的问题与11月17日接群众反映的问题相同。当日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及西宁市排水公司对该道路污水管网进行排查。经排查，主要原因是为民巷北侧污水管网腐蚀堵塞，污水管网检查井冒井导致污水溢流到马路路面。区政府积极组织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市排水公司对为民巷沿线管网进行疏通，当天已解决污水外溢问题,但管道未彻底疏通。 2.溢水无人处理不属实。溢水长达半个月，现污水溢流到马路上目前无人处理，影响市容问题不存在。	部分属实	加强对市政道路及市政管网日常巡查，接受群众监督。	针对管道未彻底疏通问题，11月30日，城东区城乡建设局采用工程方式对为民巷北侧污水管线（为民巷至滨河路）全长270米污水管网进行全面排查疏通，疏通管道210米，使用大型机械1台开挖并更换淤堵管道60米，开挖面积达600余平方米，新增设检查井5座，该管线于2023年12月5日21:50全线接通。	已办结	无